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2021年

推免生接收办法

根据《中山大学2021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章程》相关规定，制定我院推免生接收办法。

1. 申请条件

符合《中山大学2021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章程 》的相关条件。

2.申请程序

（1）考生须将以下材料上传至教育部“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 http://yz.chsi.com.cn/tm或http://yz.chsi.cn/tm）：

加盖有推荐学校教务处公章的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成绩、其他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已发表的学术论文或出版物、具有学术水平的工作成果、在科技活动中获奖或有突出贡献的证明等。

申请者须承诺所提供信息和材料的真实性。提供不实材料者，一经查实，我校将取消其报考资格、录取资格。

1. 有意向报读我院免试硕士生及直博生的推免生，请于2020年10月12日起通过“推免服务系统”，选报“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并完成填写报名信息、确认复试、确认待录取通知等程序。

（3）我院将根据申请材料对申请者进行初审并择优确定复试名单。

3. 复试安排

（1）时间：我院将在2020年10月12日至10月22日期间不定期组织复试录取，于2020年10月23日前全部完成推免生复试录取工作。具体复试录取时间由各复试组自行确定。请推免生源密切留意我院发出的相关复试通知。

（2）地点：视情况采取线上复试或者线下复试，具体安排及注意事项将通过电话、短信或邮件等方式通知考生，考生须注意复试通知并及时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确认。

4. 复试办法

（1）资格审查：申请者在参加复试时，须提供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学生证、加盖有推荐学校教务处公章的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以备查验。上述证件的复印件及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原件须交我院存档。

（2）复试内容：复试内容以考察考生的外语应用能力、专业素质及能力、综合素质及能力为主，满分100分。以面试为主，复试小组对参加复试的考生逐个进行考核。考核教师提问，考生当场回答的方式进行。必要时，考核教师可就相关问题进一步提问。

（3）调剂：对于报读人数不足的招生专业，可向其他生源充足的相近专业进行调剂。本院系内跨专业调剂不须重新复试，接收跨院系调剂生原则上重新参加我院组织的复试。

5. 录取

（1）按照招生计划，依据所在复试小组的复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拟录取免试生名单。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学术学位及专业学位按成绩从高到低分别排序；

（2）直博生及推免硕士生分别排序；

（3）复试不及格者不予录取，及格者择优录取；

（4）我院确定待录取名单，将通过电话、短信或者邮件通知待录取的考生并在推免服务系统上发送待录取通知，待录取的考生须及时通过系统进行确认，否则我院有可能会撤消考生的待录取资格。全部待录取名单于2020年10月23日之前确定。

（5）完成录取确认的推免生不得变更录取志愿。

6. 体检

复试合格的申请者须在我院规定时间内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本校申请者原则上在所在校区门诊部体检；外校申请者可选择在中山大学的附属医院或当地医院体检，但均须使用中山大学学生体检表。体检结果最迟须于2020年10月23日前提交给我院，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7. 联系方式

（1）联系人：吴老师、姚老师

（2）联系电话：020-38254159、020-38254160

（3）邮箱：zslyzs@163.com

（4）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员村二横路26号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1号楼29楼2915室教育科，邮编：510655